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文件

南财评绩〔2023〕19号

签发人：肖鸿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关于2022年林业发展及森林城市创建 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南充市财政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绩〔2023〕8号）文件要求，我中心于2023年9月至11月组成评价组对南充市林业局（以下简称“市林业局”）组织实施的2022年林业发展及森林城市

创建资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优化林业发展空间，高质量推进南充市林业保护发展，依据《南充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南充市城市总体规划》《南充市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嘉陵江南充段绿色生态走廊建设总体规划》等与南充市林业发展有关的生态建设规划，南充市林业局组织开展2022年林业发展及森林城市创建工作。2022年度，南充市财政局下达项目资金900万元，用于市级林业发展、森林防灭火物资储备仓库消防通道建设、草地植物种质资源调查、草地有害生物及草地基况调查、2022年国、省森林城市创建等方面，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2022年林业发展及森林城市创建项目资金分配表

序号	项目单位		实施项目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1	市本级	市林业局	南充市草地植物种质资源、草地有害生物及草地基况调查	52.33
			2022年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专项工作经费	150
			林长制推进工作经费	150.62
			森林防灭火物资储备仓库消防通道建设	70.05
2	顺庆区	顺庆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松树线虫及红火蚁防治	10
3	高坪区	高坪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青莲街道办林下可燃物清理	10
4			长乐镇森林防灭火物资购置	15

序号	项目单位		实施项目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5			松材线虫及红火蚁防治	10
6			南充市花仙子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种苗基地建设	10
7	嘉陵区	嘉陵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太和乡吴家菜蔬专业合作社消防水池建设	10
8			七宝寺镇书香小镇绿化资金	27
9			绿生农林专业合作社林业产业基地质量提升	10
10	阆中市	阆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松材线虫及红火蚁防治	20
11	南部县	南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万年镇森林防灭火能力提升	10
12			南隆镇森林防灭火能力提升	10
13			东坝镇双桥村森林防灭火道路建设	10
14			林业有害生物及红火蚁防治	10
15			谢河镇陈家店村新村绿化资金	20
16			建兴镇蒲家坪村林业产业道路建设	10
17			南部县恒意达种植专业合作社林业产业基地质量提升	10
18			石河镇四和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林业产业基地质量提升	10
19	西充县	西充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百福寺森林公园古树保护	10
20			青狮镇双庙坪村道路绿化	20
21			现代竹业园区规划	10
22			盛祥玫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产业基地质量提升	10
23	仪陇县	仪陇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双胜镇森林防灭火能力提升	10
24			松材线虫及红火蚁防治	10
25			朱德故里—琳琅山风景区绿化精准提升	30
26			油茶产业基地规划	10
27			仪陇县长胜皇柏贡粮种植专业合作社油茶基地建设	10
28	蓬安县	蓬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杨集镇“3.30”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主题活动及林下可燃物清理	20
29			福德镇中滩河生态保护补助	5
30			巨龙镇免伏村种苗基地建设	10
31			杨集镇双沱村笋用竹产业发展	20
32	营山县	营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木垭镇双树村森林防灭火通道建设	20
33			太莲乡森林防灭火能力提升	10
34			林业有害生物及红火蚁防治	10
35			星火镇中滩河生态保护补助	5
36			西桥镇中滩河生态保护补助	5

序号	项目单位	实施项目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37		油茶产业基地规划	10
38		大庙乡核桃产业基地提升改造	10
39		营山县云森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产业基地质量提升	10
40		四川营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油樟产业基地建设	10
合计			900

(二) 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评价方法

运用资料查证与复核、比较法、问卷调查等方法，结合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对项目决策、实施结果、项目效果进行定量定性分析、整理、汇总和复核，形成评价结论。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南充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绩〔2023〕8号）2023年市级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实际，在与南充市财政局归口管理科室、项目主管单位充分沟通协商基础上，2023年市级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产业发展项目）增设了“对象满意度”“自评质量”等个性指标，设置、细化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总分为100分。其中：通用指标40分，设置3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和15个三级指标；共性指标20分，设置1个一级指标、2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

标；特性指标 30 分，设置 3 个一级指标、4 个二级指标和 4 个三级指标；个性指标 10 分，设置 2 个一级指标、2 个二级指标和 3 个三级指标；扣分项 10 分，设置 2 个指标。

3.评价工作流程

前期准备。评价组收集项目资料，组织业务培训，确定现场评价点位，拟定工作记录模板，设计社会满意度问卷调查表，制定并完善指标体系。

现场评价。召开见面会、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审查相关资料、勘查项目完成情况、完成问卷调查。根据相关资料、现场勘查情况形成工作记录，通过分析、计算，对各点位进行评分，确定本次绩效评价分值。

报告撰写。评价组对工作记录、问卷调查表、绩效评价打分表等进行核对、整理、汇总，撰写报告初稿，经征求意见后，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4.评价选点情况

项目财政预算金额 900 万元，具体项目点位 40 个，涉及市本级和三区六县。本次评价按照“项目点位 20%、金额 20%双结合”选点原则，抽评点位 8 个，占项目点位总量 20%，抽评点位涉及财政预算资金 503 万元，占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55.89%。具体评价选点情况见下表：

林业发展及森林城市创建项目现场评价选点表

区(市)	项目金额(万元)			项目点位个数(个)		
	分配金额	抽查金额	占比	总个数	抽查数	占比
市本级	423	423	100%	1	1	100.00%
顺庆区	10	-	-	1	-	-
高坪区	45	-	-	4	-	-
嘉陵区	47	-	-	3	-	-
阆中市	20	-	-	1	-	-
南部县	90	40	44.44%	8	3	37.50%
西充县	50	20	40.00%	4	2	50.00%
仪陇县	70	20	28.57%	5	2	40.00%
蓬安县	55	-	-	4	-	-
营山县	90	-	-	9	-	-
合计	900	503	55.89%	40	8	20.00%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 评价结论

总体而言，项目决策程序严密，制度完备，资金分配科学、使用合规，项目整体完成效果良好，受益群体满意度较高。

但存在主管部门目标设置不全面，个别点位资金下达不及时、合同签订不规范、目标完成不理想等问题。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结果分为优（90-100分）、良（80-90分）、中（60-80分）、差（60分以下）四个等级，本次评价项目综合平均得分为：92.18分，评价等级“优”。项目评价得

分情况详见下表：

2022 年林业发展及森林城市创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分层分类指标				分值	得分	备注
分层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通用指标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2.00	
			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	2.00	2.00	
		规划合理	规划依据充分性	2.00	2.00	
			目标合理性	2.00	1.5	
		制度完备	制度健全性	2.00	2.00	
			制度合规性	2.00	2.00	
	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2.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0	2.00	
			资金预算下达及时性	2.00	2.00	
		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3.00	3.00	
		执行有效	制度执行有效性	3.00	2.50	
	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	数量指标完成率	4.00	3.00	
		预算完成	项目资金到位率	4.00	3.84	
		完成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率	4.00	3.00	
		资金结余	资金结余	4.00	3.84	
	共性指标	项目效果	符合性	符合性	10.00	7.50
成长性			森林绿化面积增长率	10.00	10.00	
特性指标	经济效益	森林资源产值增长率	森林资源产值增长率	10.00	10.00	
	社会效益	林业产业培育提升	林业产业培育提升	5.00	5.00	
		森林火灾事故有效控制	森林火灾事故有效控制	5.00	5.00	
	生态效益	森林覆盖增长率	森林覆盖增长率	10.00	10.00	
个性指标	对象满意度	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4.00	4.00	
			业主满意度	3.00	3.00	

分层分类指标				分值	得分	备注
分层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质量	自评质量	自评质量	3.00	1.00	
扣分项		违规记录		5.00		
		工作配合		5.00		
合计				100	92.18	

(二) 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项目设立符合《南充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方案》《南充市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实施方案》《中共南充市委南充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5+3”农业特色优势产业的意见》《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加快木本油料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南充市林业局 南充市财政局向市政府提交关于分配下达 2022 年林业发展及森林城市创建资金的请示，市政府领导批示同意。该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申请市级资金的流程规定。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规划合理：该项目符合南充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2022 年南充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中关于创建国、省森林城市的工作部署，与《嘉陵江南充境内生态走廊建设示范段规划》《南充市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方案》规划一致。市林业局申报绩效目标，存在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内容设置不完

整，不能全面、充分体现总体目标实现程度的情况。具体为：数量指标设置为“新建和改造提升林业产业基地面积 ≥ 1000 亩”，质量指标设置为“嘉陵江生态走廊建设造林成活率 $\geq 85\%$ ”，两指标均未覆盖项目实施内容，即未覆盖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森林防灭火、推行林长制、草地资源调查等项目内容。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5分。

制度完备：2020年11月2日，南充市财政局 南充市林业局印发《南充市市级林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南财发〔2020〕6号）。2022年4月14日，南充市林业局转发《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关于进一步加强林草项目管理的通知》。各项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完整，具有可操作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2.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查看项目预算方案及区（县）申报资料，项目预算编制与年度目标相适应，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能够突出项目实施重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南充市财政局下达2022年市级林业发展资金900万元，同步下达绩效目标。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

使用合规：本次抽评点位，资金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项目审批程序和手续基本完善。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支等情况。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执行有效：本次抽评点位，项目实施按照《南充市市级林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南财发〔2020〕6号）执行。但存在购买物资合同签订不规范的情况。具体为：2023年3月2日，碑院镇人民政府与成都知鼎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药品采购合同，合同金额8.08万元，随后又与其签订补充合同，合同金额8.13万元，补充合同金额远超原合同10%。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5分。

3.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本次抽评点位8个，实际完成6个，目标完成率75%。“南充市草地植物种质资源调查”项目及“南充市草地有害生物及草地基况调查”项目调查报告未编制完成。

“百福寺森林公园古树保护”项目正进行招标程序，项目内容未完成。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分。详见下表。

抽评点位目标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实施内容	金额	实际完成
市本级	市林业局	南充市草地植物种质资源调查项目 南充市草地有害生物及草地基况调查项目 2022年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专项工作经费 林长制推进工作经费 森林防火物资储备仓库消防通道建设经费	423	未完全完成，调查项目报告未编制完成
南部县	南部县 林业局	尚隆镇森林防灭火能力提升	10	完成
		林业有害生物及红火蚁防治	10	完成
		谢河镇陈家店村新村绿化资金	20	完成
西充县	西充县 林业局	百福寺森林公园古树保护	10	未完成，正进行招标程序
		盛祥玫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产业基地质量提	10	完成

项目单位		实施内容	金额	实际完成
		升		
仪陇县	仪陇县	仪陇松材线虫及红火蚁防治	10	完成
	林业局	仪陇油茶产业基地规划	10	完成
		合计	503	

预算完成：本次抽评点位涉及专项资金 503 万元，截至评价日，区（市、县）财政部门下拨至抽评点位专项资金 483 万元，未下拨专项资金 20 万元（其中西充县财政局未下拨“百福寺森林公园古树保护”专项资金 10 万元、“盛祥玫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产业基地质量提升”专项资金 1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96.02%，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84 分。

完成及时。本次抽评点位，对比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时效指标设置情况，截至评价日，南充市草地植物种质资源调查项目、南充市草地有害生物及草地基况调查项目（两项目为市林业局点位内容）、西充百福寺森林公园古树保护项目未完成，其他点位完成及时。项目完成及时率 75%。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

资金结余。本次抽评点位涉及预算资金 503 万元，其中南充市林业局实施的南充市草地植物种质资源调查项目、南充市草地有害生物及草地基况调查项目、森林防灭火物资储备仓库消防通道建设经费合计结余 4.07 万元，项目资金结余率 0.81%。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84 分。详见下表。

抽评点位资金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支付金额	结余金额
南充市草地植物种质资源调查项目	29.94	8.98	0.44
南充市草地有害生物及草地基况调查项目	22.39	6.72	0.39
2022年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专项工作经费	150	47.98	-
林长制推进工作经费	150.62	68.25	-
森林防火物资储备仓库消防通道建设经费	70.05	66.81	3.24
南隆镇森林防火能力提升	10	-	-
林业有害生物及红火蚁防治	10	-	-
谢河镇陈家店村新村绿化资金	20	-	-
百福寺森林公园古树保护	10	-	-
盛祥玫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产业基地质量提升	10	-	-
仪陇松材线虫及红火蚁防治	10	-	-
仪陇油茶产业基地规划	10	-	-
合计	503	239.03	4.07

4.项目效果

符合性：本次抽评点位实施效果基本与预期目标吻合。截至评价日，南充市已完成省级森林城市创建工作，目前正联合三区六县进行国家创森筹备；印发《南充市林长制运行规则（试行）等五项制度》，完成市、区（县）、乡（镇、街道）、村四级林长设立，共开展巡林 19.1 万人次，发现问题 3681 个，发出提示督办函 52 件，问题整改完成率达 98.8%；全市防灭火完成排查治理风险隐患 2199 个，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100 余万份，森林火灾事故发生率为 0；全市完成营造林 9.18 万亩，完成嘉陵江生态走廊建设营造林 0.85 万亩。但存在：南部县“谢河镇陈家店村新村绿化资金”项目现场杂草较多、观赏性绿植栽在农户屋后，未达预期目标；西充

县“百福寺森林公园古树保护”项目未实施完成，暂未达到预期目标。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7.5 分。

成长性：根据南充市林业局提供的资料显示：2019-2022 年全市森林资源面积分别为：767 万亩、776.7 万亩、780.67 万亩、782.54 万亩。相比 2019-2021 年全市平均森林资源面积，2022 年森林资源面积增长 1.00%。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5.经济效益

森林资源产值增长率：2019-2022 年全市林业总产值分别为 200.99 亿元、204.53 亿元、214.63 亿元、222.64 亿元。相比 2019-2021 年全市林业平均产值，2022 年森林资源产值增长 7.15%。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6.社会效益

林业产业培育提升：2022 年全市新培育林业特色产业基地 1.21 万亩，创成西充县凤鸣镇省级翠竹长廊 1 条，竹林人家 1 个；建成西充县现代竹产业基地 1 个并申报省级现代竹产业基地认定，建成阆中市油橄榄园区并认定为市级现代林业园区。2022 年 12 月 9 日，西充县玫瑰现代林业园区被认定为第二批省级培育园区。2023 年 2 月，市政府决定命名西充县稻渔现代农业园区、蓬安县睦坝粮油现代农业园区、仪陇县赛金粮药现代农业园区等 10 个园区为南充市星级现代

农业园区。2023年7月，营山县油橄榄园区被认定为第二批省级现代林业园区。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森林火灾事故有效控制：2022年，全市排查治理风险隐患2199个，清理林下可燃物815.7吨，排查林区输配电设施风险隐患2.36万公里，2022年未发生一起森林火灾事故、人员伤亡。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7.生态效益

森林覆盖增长率：2019-2022全市森林覆盖率分别为：41%、41.5%、41.77%、41.8%。相比2019-2021全市森林平均覆盖率，2022年增长0.91%。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8.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本次评价满意度问卷调查对象为林业发展及森林城市创建资金项目受益群众和相关工作人员；调查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实施必要性、带动周边就业、增加周边收入等项目效果等方面。本次评价随机抽取50人进行问卷调查，发放问卷调查表50份，收回50份，总体满意度得分率98%。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业主满意度。本次评价满意度问卷调查对象为林业发展及森林城市创建资金项目受益业主；调查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实施必要性、扶持力度、奖补资金到位及时性、资源配置针

对性及总体实施效果等方面。本次评价随机抽取 10 人进行问卷调查，发放问卷调查表 10 份，收回 10 份，总体满意度得分率 96%。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9.项目自评

自评质量。主管单位和抽评点位均按规定提交了项目自评报告，报告完成率为 100%。自评报告基本按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范本”进行撰写，但存在以下问题：主管单位未对项目资金结余情况进行分析；项目点位均未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评价；未对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或走访；项目效益完成情况阐述流于形式，不够深刻。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1 分。

10.扣分项

违规记录：本次评价未发现相关部门及现场被评价单位存在审计监督、财政检查反映的专项资金管理不合规的问题。

工作配合：本次被评价单位积极主动配合本次评价工作，及时按照评价资料清单和评价工作人员要求提供项目评价资料。

三、存在主要问题

（一）主管单位编制绩效目标时，指标设置不完整。

市林业局绩效目标中数量指标设置为“新建和改造提升

林业产业基地面积 ≥ 1000 亩”，质量指标设置为“嘉陵江生态走廊建设造林成活率 $\geq 85\%$ ”，两指标均未覆盖完项目实施内容，即未覆盖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森林防灭火、推行林长制、草地资源调查项目内容。

（二）个别项目点位资金拨付不及时。

截至评价日，西充县财政局专项资金 20 万元尚未下拨至点位。

（三）个别项目点位合同签订不规范。

2023 年 3 月 2 日，碑院镇人民政府与成都知鼎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药品采购合同，合同金额 8.08 万元，随后又与其签订补充合同，合同金额 8.13 万元，补充合同金额远超原合同 10%。

（四）结果完成不理想。

本次抽评点位 8 个，实际完成 6 个，目标完成率 75%。

（五）个别项目点位实施效果不理想。

南部县“谢河镇陈家店村新村绿化资金”项目现场杂草较多、观赏性绿植栽在农户屋后，未达预期目标；西充县“百福寺森林公园古树保护”项目未实施完成，暂未达到预期目标。

（六）绩效自评报告质量欠佳。

主管单位未对项目资金结余情况进行分析；项目点位均

未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评价；未对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或走访；项目效益完成情况阐述流于形式，不够深刻。

四、相关措施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项目单位申报专项资金时应按规定编制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做到目标明确、细化、量化，项目实施时要根据设定绩效目标，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做到职责分明，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严格预算管理，及时拨付资金

建议相关区（市、县）财政部门根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及时将专项资金拨付至项目点位。

（三）规范合同签订

建议项目单位严格按照合同法签订采购合同，合同补充协议金额超过主合同 10%的情况下，建议重新招标，加强风险控制，以确保合同合法性。

（四）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对未完成的项目内容，建议主管部门督促项目单位加快实施进度。

（五）加强项目过程管理

建议项目单位根据项目自身特点，制定相对应的项目实施方案，做好过程控制监督机制，加强项目过程的监督审查工作。

（六）提高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建议加强绩效工作培训，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水平。自评报告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撰写，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细化、量化，提高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附件：2023年市级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林业发展及森林城市创建资金）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年12月15日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综合科

2023年12月15日印发

2023年市级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林业发展及森林城市创建资金）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程序依据充分。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经过严格评估论证，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4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	2	
		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按规定程序申请并获得主管部门批复；②设立过程中提交文件和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5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	2	
	规划合理	规划依据充分性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规划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规划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②项目立项符合产业发展规划和行业要求。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5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	2	
		目标合理性	项目规划是否与年度目标一致，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项目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绩效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	评价要点：①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②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一致；③规划与现实需求匹配；④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明确、细化、量化。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25%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	1.5	市林业局申报绩效目标，存在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内容设置不完整，不能全面、充分体现总体目标实现程度的情况。具体为：数量指标设置为“新建和改造提升林业产业基地面积≥1000亩”，质量指标设置为“嘉陵江生态走廊建设造林成活率≥85%”，两指标均未覆盖项目实施内容，即未覆盖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森林防灭火、推行林长制、草地资源调查等项目内容。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5分。
	制度完备	制度健全性	项目申报、实施是否有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制度健全性。	评价要点：①项目指导意见、申报指南、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等制度的健全性；②项目管理制度内容的完整性；③项目管理制度各项措施保证项目实施的有效性。 评分标准：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制度合规性	考察项目管理制度内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政策规定，制度设计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	评价要点：①项目管理制度符合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政策规定；②项目管理制度内容完整，具体可操作性和可执行性。 评分标准：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性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除25%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是否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符合政策要求；③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除4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	2	
		资金预算下达及时性	项目资金分配是否及时高效，下达预算是否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评价要点：①项目资金分配是否及时高效；②下达预算时是否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除5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	2	
	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②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评分标准：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3	3	
	执行有效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3	2.5	2023年3月2日，碑院镇人民政府与成都知鼎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药品采购合同，合同金额8.08万元，随后又与其签订补充合同，合同金额8.13万元，补充合同金额远超原合同10%。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5分。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	数量指标完成率	项目实施后绩效申报表中数量指标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评价要点：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任务量*100%。 评价标准：得分计算公式：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当实际完成率>100%时，按100%*指标分值计算。	4	3	本次抽评点位，数量指标8个，实际完成6个，数量指标完成率75%。“南充市草地植物种质资源调查”项目及“南充市草地有害生物及草地基况调查”项目调查报告未编制完成。“百福寺森林公园古树保护”项目正进行招标程序，项目内容未完成。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分
	预算完成	项目资金到位率	考评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的情况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评价标准：得分计算公式：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4	3.84	本次抽评点位涉及专项资金503万元，截至评价日，区（市、县）财政部门下拨至抽评点位的专项资金483万元，未下拨专项资金20万元（其中西充县财政局未下拨“百福寺森林公园古树保护”专项资金10万元、“盛祥玫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产业基地质量提升”专项资金10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96.02%，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84分。
	完成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 评价标准：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4	3	本次抽评点位，对比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时效指标设置情况，截至评价日，南充市草地植物种质资源调查项目、南充市草地有害生物及草地基况调查项目（两项目为市林业局点位内容）、西充百福寺森林公园古树保护项目未完成，其他点位完成及时。项目项目完成及时率75%。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分。
	资金结余	资金结余	考评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评价要点：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资金结余率=资金结余额/预算资金*100%。 评价标准：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结余率=结余金额/市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4	3.84	本次抽评点位涉及预算资金503万元，其中南充市林业局实施的南充市草地植物种质资源调查项目、南充市草地有害生物及草地基况调查项目、森林防火物资储备仓库消防通道建设经费合计结余4.07万元，项目资金结余率0.81%。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84分
项目效果	符合性	符合性	考评项目实施效果是否与绩效目标或申报目标相符。	评价要点：根据项目现场评价实施效果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综合分析政策整体吻合度。 评价标准：根据抽评现场，发现一处不吻合处，按比例扣分。	10	7.5	南部县“谢河镇陈家店村新村绿化资金”项目现场杂草较多、观赏性绿植栽在农户屋后，未达预期目标；西充县“百福寺森林公园古树保护”项目未实施完成，暂未达到预期目标。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7.5分。
	成长性	森林绿化面积增长率	考评项目实施是否带来森林资源面积的增长，是否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评价要点：查看近四年森林绿化面积，森林绿化面积增长率增长率=(当期森林资源面积-前三年森林资源面积平均数)/前三年森林资源面积平均数*100%。 评分标准：森林绿化面积增长率大于0则得满分，否则得0分。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森林资源产值增长率	考评项目实施是否带来森林资源产值的增长。	评价要点：查看近四年森林资源产值情况，森林资源产值增长率增长率=(当期森林资源产值-前三年森林资源产值平均数)/前三年森林资源产值平均数*100%。 评分标准：森林资源产值增长率大于0则得满分，否则得0分。	10	10	
	社会效益	林业产业培育提升	项目实施涉及林业产业培育情况。	评价要点：评价年度林业产业培育情况。 评分标准：林业产业培育有进展则得满分，否则得0分。	5	5	
		森林火灾事故有效控制	项目实施涉及森林火灾事故有效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评价年度森林火灾事故有效控制情况。 评分标准：森林火灾事故、人员伤亡未发生则得满分，否则得0分。	5	5	
	生态效益	森林覆盖增长率	项目带动全市森林覆盖率变化情况。	评价要点：查看近四年森林覆盖率，森林覆盖增长率=(当期森林覆盖率-前三年森林覆盖率平均数)/前三年森林覆盖率平均数*100%。 评分标准：森林覆盖率大于0则得满分，否则得0分。	10	10	
个性指标	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就业、收入、产业带动是否满意。	评价要点：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得分/问卷总得分。 评价标准：①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95.00%，得满分；②实际完成值大于60%且小于95%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值-60%)/(1-60%)*指标分值；③实际完成值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	4	4	
		业主满意度	业主对经营结果、奖补政策是否满意。	评价要点：业主满意度=问卷调查得分/问卷总得分。 评价标准：①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95.00%，得满分；②实际完成值大于60%且小于95%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值-60%)/(1-60%)*指标分值；③实际完成值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	3	3	
	自评质量	自评质效	考评实施单位是否按照规定和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自评、撰写自评报告，科学、合理进行自评打分。	评价要点：重点查看项目主管单位及实施单位自评报告编制情况。 评价标准：每出现一处不合理的扣0.5分。	3	1	自评报告基本按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范本”进行撰写，但存在以下问题：主管单位未对项目资金结余情况进行分析；项目点位均未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评价；未对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或走访；项目效益完成情况阐述流于形式，不够深刻。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1分。
合计					100	92.18	